

宏观点评

政策半月观—增量政策的触发因素

我们定期对每半月重大政策进行跟踪：1) 中央、部委重要会议与政策；2) 地方政策；3) 行业与产业政策。本期为近半月（7.27-8.9）综述。

核心结论：总体看，近半月政策聚焦谋划年内经济工作，具体有 5 大焦点：一是 7.30 政治局会议，延续盘中发通稿，且相比于 4.28 政治局会议，要求“高度重视经济运行中的困难挑战，坚定信心，迎难而上”，释放了明显的忧患意识，也释放了稳经济、稳信心的清晰信号，节奏上，用足用好存量政策、及时谋划出台务实管用的增量政策，具体部署上也有不少新提法，此外，明确 10 月将召开二十届五中全会、主题围绕党建；二是央行、发改委等多部门召开年中工作会议，围绕年中政治局会议、并结合自身职能定位予以细化，其中，央行延续“综合运用并适时调整货币政策工具”方向，外管局重点部署扩大制度型开放，发改委部署更为全面，明确继续推动促消费政策落地、加快打造一批人工智能标杆应用等；三是 7.31 国常会，也是年中政治局会议后的首次国常会，进一步明确“坚定发展信心、增强忧患意识”；四是近期多地加码智能消费、住房消费，包括上海围绕智能家电出台以旧换新细则、北京进一步松限购；五是 7.29 交通运输部发布《交通运输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施方案》，即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在交通运输行业层面的实操手册，交通运输领域也是加快市场要素流通的重要基石。其他可关注：《求是》发表总书记重要文章《加快建设健康中国》、取消多行业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等。往后看：年中政治局会议开完、下半年大基调已定，短期主要抓落实、用好用足存量政策，增量政策可期、但并非强刺激、更可能是托而不举、节奏“边走边看”，重点关注稳股市、稳信心、提韧性，降准降息或结构性宽松，推动新旧动能转换的配套政策等可能的增量政策，关键触发因素包括出口和地产等基本走势、A 股行情、美伊等外部局势。

一、重要会议与政策：延续聚焦“十五五”、稳经济、扩内需、稳股市。

1、重要会议：年中政治局会议定调，国务院及多部门进一步细化部署。

>7.30 政治局会议，本次会议延续盘中发通稿，且相比于 4.28 政治局会议，要求“高度重视经济运行中的困难挑战，坚定信心，迎难而上”，释放了明显的忧患意识，也释放了稳经济、稳信心的清晰信号；政策节奏上，用足用好存量政策、及时谋划出台务实管用的增量政策，即增量政策可期、但并非强刺激、更可能是托而不举、节奏“边走边看”；具体看，也有不少新提法：稳股市不仅要稳信心、更要提韧性，即既关注短期波动，也更加注重中长期走势和制度建设，确保资本市场行稳致远；新提“综合运用并适时调整货币政策工具”，指向后续仍可能降准降息或结构性宽松；强产业短期聚焦“推动新旧动能转换”；防风险从“守底线”

作者

分析师 熊园

执业证书编号：S0680518050004

邮箱：xiongyuan@gszq.com

分析师 朱慧

执业证书编号：S0680523090002

邮箱：zhuhui3@gszq.com

相关研究

- 1、《迎难而上—7.30 政治局会议 5 大关键信号》 2026-07-30
- 2、《7 月进出口的新变化》 2026-08-07
- 3、《高频半月观—美债收益率再创新高，怎么看、怎么办？》 2026-08-02
- 4、《下半年财政，怎么看、怎么办？》 2026-08-01
- 5、《7 月 PMI 大降的背后》 2026-07-31

到“筑屏障”；“扩开放”突出双向开放，聚焦“促进贸易平衡发展”。

>央行、发改委等部门召开年中工作会议，围绕年中政治局会议部署、并结合自身职能定位予以细化，重点关注：1）央行延续“综合运用并适时调整货币政策工具”，也会持续评估完善货币政策框架；2）外管局重点部署扩大制度型开放，包括推动贸易便利化改革、有序推进资本项目高水平开放、积极支持区域开放发展等，也要“筑牢外部冲击防波堤防浪堤”；3）发改委部署更为全面，涉及扩内需、“十五五”规划部署落实、强产业、促改革、稳民生、扩开放等，明确具体举措包括：大力稳定提振消费，推动促消费政策落地；协同推进 109 项重大工程和“六张网”规划建设；加快打造一批人工智能标杆应用；促进服务业发展等。

>7.31 国常会，也是年中政治局会议后的首次国常会，要求“坚定发展信心、增强忧患意识”，及时谋划出台务实管用的增量政策会议还听取了新型电网、物流网建设、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实施有关工作。

>其他可关注：7.30 政治局就高质量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进行第 27 次集体学习，包括加强无人智能技术军事应用，加强作战能力体系集成。

2、部委政策：“十五五”专项规划陆续出台、资本市场深化合作 10 条。

>8.3 证监会发布内地与中国香港资本市场深化务实合作 10 条，涵盖上市融资、指数合作、期货产品、ETF 等多方面，包括：支持符合条件的港股上市公司境内上市；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国香港企业到内地发行债券；支持中国香港推出更多人民币计价结算的期货品种等。

>近期“十五五”专项规划陆续发布，包括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工业绿色低碳发展、邮政业发展以及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十五五”规划等。

>8.1《求是》发表总书记重要文章《加快建设健康中国》，“十五五”是实现 2035 建成健康中国战略的关键时期，必须统筹谋划、加紧推进，力求取得决定性进展，包括：完善健康促进政策制度体系、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和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动科技创新成果在卫生健康领域转化运用、加强卫生健康行业的党建工作等。

>7.28 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调整部分能源资源行业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的公告》，取消此前对煤炭、矿山、油气、建材、电力等行业企业的部分主要生产经营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

二、地方政策：多地加码智能消费、住房消费，如北京进一步松限购。

近期多地加码促消费，聚焦智能消费、住房消费，包括上海出台以旧换新细则、北京进一步松限购。其中，上海重点针对 9 类智能家居产品补贴 15%，上限 1500 元，适老化家居产品补贴 20%，上限 2000 元；北京进一步松限购，非京籍个税或社保一年即可在五环内购房。

三、行业政策：交通运输领域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施方案发布。

7.29 交通运输部发布《交通运输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施方案》相关解读，即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在交通运输行业层面的实操手册，交通运输领域也是加快市场要素流通的重要基石。实施方案明确旨在解决基础设施联通不足、运输服务融合不够、制度规则标准不一、资源要素共享不够等问题，并部署了 6 方面重点任务，聚焦推进市场制度规则衔接、市场基础设施联通、政府行为尺度统一、市场监管执法协同、市场要素共享以及市场对内对外开放。

风险提示：外部环境、政策力度、地缘博弈等超预期变化。



内容目录

重要会议与政策：延续聚焦“十五五”、稳经济、扩内需、稳股市	5
重要会议：年中政治局会议定调，国务院及多部门进一步细化部署	5
多部门 2026 年中工作会议	5
国常会：坚定发展信心、增强忧患意识	6
中共中央：7 月政治局会议的主要信号	6
中共中央：高质量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	7
部委政策：“十五五”专项规划陆续出台、资本市场深化合作 10 条	7
证监会：深化内地与中国香港资本市场务实合作 10 条	7
“十五五”专项规划陆续发布	7
中共中央：总书记《求是》发文	8
财政部等：取消多行业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	8
地方政策：多地加码促消费，聚焦智能消费、住房消费	8
行业政策：交通运输领域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施方案发布	9
风险提示	9

图表目录

图表 1：近半月重要会议与政策跟踪（7.27-8.9）	5
图表 2：多部门召开年中工作会议细化部署	6
图表 3：“十五五”专项规划陆续发布	8
图表 4：多地加码促消费，聚焦智能消费、住房消费	9
图表 5：交通运输领域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施方案	9

图表1: 近半月重要会议与政策跟踪 (7.27-8.9)

领域		近期重要会议与政策跟踪 (7.27-8.9)
稳经济	中央	7.30政治局会议，本次会议延续盘中发通稿，且相比于4.28政治局会议，要求“高度重视经济运行中的困难挑战，坚定信心，迎难而上”，释放了明显的忧患意识，也释放了稳经济、稳信心的清晰信号；政策节奏上，用足用好存量政策、及时谋划出台务实管用的增量政策，即增量政策可期、但并非强刺激、更可能是托而不举、节奏“边走边看”；具体看，也有不少新提法：稳股市不仅要稳信心、更要提韧性，即既关注短期波动，也更加注重中长期走势和制度建设，确保资本市场行稳致远；新提“综合运用并适时调整货币政策工具”，指向后续仍可能降准降息或结构性宽松；强产业短期聚焦“推动新旧动能转换”；防风险从“守底线”到“筑屏障”；“扩开放”突出双向开放，聚焦“促进贸易平衡发展”。
		央行、发改委等多部门召开年中工作会议，围绕年中政治局会议部署、并结合自身职能定位予以细化，重点关注：1）央行延续“综合运用并适时调整货币政策工具”，也会持续评估完善货币政策框架；2）外管局重点部署扩大制度型开放，包括推动贸易便利化改革、有序推进资本项目高水平开放、积极支持区域开放发展等，也要“筑牢外部冲击防波堤防浪堤”；3）发改委部署更为全面，涉及扩内需、“十五五”规划部署落实、强产业、促改革、稳民生、扩开放等，明确具体举措包括：大力稳定提振消费，推动促消费政策落地；协同推进109项重大工程和“六张网”规划建设；加快打造一批人工智能标杆应用；促进服务业发展等。
		7.31国常会，也是年中政治局会议后的首次国常会，要求“坚定发展信心、增强忧患意识”，及时谋划出台务实管用的增量政策；此外，会议还听取了新型电网、物流网建设、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实施有关工作。
		8.3证监会发布内地与香港资本市场深化务实合作10条，涵盖上市融资、指数合作、期货产品、ETF、金融机构国际化等多方面，包括：支持符合条件的港股上市公司境内上市；支持符合条件的香港企业到内地发行债券；支持香港推出更多人民币计价结算的期货品种等。
		8.1《求是》发表总书记重要文章《加快建设健康中国》，“十五五”是实现2035建成健康中国战略的关键时期，必须统筹谋划、加紧推进，力求取得决定性进展，包括：完善健康促进政策制度体系、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和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动科技创新成果在卫生健康领域转化运用、加强卫生健康行业的党建工作等。
		近期“十五五”专项规划陆续发布，包括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工业绿色低碳发展、邮政业发展以及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十五五”规划等。
地方		7.28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调整部分能源资源行业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的公告》，取消此前对煤炭、矿山、油气、建材、电力等行业企业的部分主要生产经营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
		近期多地加码促消费，聚焦智能消费、住房消费，包括上海出台以旧换新细则、北京进一步松限购。其中，上海重点针对9类智能家居产品补贴15%，上限1500元，适老化家居产品补贴20%，上限2000元；北京进一步松限购，非京籍个税或社保一年即可在五环内购房。
产业		7.29交通运输部发布《交通运输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施方案》相关解读，即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在交通运输行业层面的实操手册，交通运输领域也是加快市场要素流通的重要基石。实施方案明确旨在解决基础设施联通不足、运输服务融合不够、制度规则标准不一、资源要素共享不够等问题，并部署了6方面重点任务，聚焦推进市场制度规则衔接、市场基础设施联通、政府行为尺度统一、市场监管执法协同、市场要素共享以及市场对内对外开放。

资料来源：中国政府网、人民网、央行、外管局、金监总局、发改委、财政部、上海商务委、中新网、交通运输部，国盛证券研究所

重要会议与政策：延续聚焦“十五五”、稳经济、扩内需、稳股市

重要会议：年中政治局会议定调，国务院及多部门进一步细化部署
多部门 2026 年中工作会议

央行、发改委等多部门召开年中工作会议，围绕年中政治局会议部署、并结合自身职能定位予以细化，重点关注：1）央行延续“综合运用并适时调整货币政策工具”，也会持续评估完善货币政策框架；2）外管局重点部署扩大制度型开放，包括推动贸易便利化改革、有序推进资本项目高水平开放、积极支持区域开放发展等，也要“筑牢外部冲击防波堤防浪堤”；3）发改委部署更为全面，涉及扩内需、“十五五”规划部署落实、强产业、促改革、稳民生、扩开放等，明确具体举措包括：大力稳定提振消费，推动促消费政策落地；协同推进 109 项重大工程和“六张网”规划建设；加快打造一批人工智能标杆应用；促进服务业发展等。

图表2: 多部门召开年中工作会议细化部署

部门	核心要点
央行	继续实施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综合运用并适时调整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充裕，引导金融机构增强信贷投放均衡性，使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和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规范信贷市场经营行为，促进降低融资中间费用，保持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低位运行。继续做好利率政策执行和监督。坚持市场在汇率形成中的决定性作用，保持汇率弹性，强化预期引导，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持续评估完善货币政策框架。
外管局	稳步扩大外汇领域制度型开放。推动贸易便利化改革，支持跨境电商等贸易新业态发展，优化服务贸易外汇资金结算，做好支持中间品贸易发展工作。有序推进资本项目高水平开放。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优化科技企业、中小企业外汇服务。持续推动银行外汇展业改革。积极支持区域开放发展，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完善外汇管理落实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方案，支持海南自由贸易港等地区开展外汇管理创新。持续做好外汇管理政策评估和外汇生态评估。筑牢外部冲击防波堤防浪堤。加强跨境资金流动监测，不断完善宏观审慎管理和预期管理，综合施策维护外汇市场稳定。
金监总局	统筹推进防风险、强监管、促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树牢底线思维，稳步推进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坚持问题导向，坚定不移推进严监管强监管，坚守监管姓监定位，做到专注监管、严格监管。强化监管引领，督促金融机构加快改革转型、实现错位发展，多措并举营造良好行业生态，有效提升经济金融适配性，以行业高质量发展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发改委	一是抓好“十五五”规划部署落实。二是有效扩大国内需求，促进投资止跌回稳，协同推进 109 项重大工程和“六网”规划建设，扎实推进“两重”建设和“两新”工作，重点聚焦投资空间大、民营企业投资意愿强的成长性行业领域推出一批政策措施，让民间投资“放心投”“投得动”“多参与”；大力稳定提振消费，推动促消费政策落地。三是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统筹布局、有序建设算力设施；加快打造一批人工智能标杆应用；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推动重点行业提质降本降碳。四是全面深化改革。五是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积极吸引和利用外资。六是增强区域发展协调性联动性。七是多措并举加强民生保障。八是加强重点领域安全能力。

资料来源：央行、金监总局、外管局、发改委、国盛证券研究所

国常会：坚定发展信心、增强忧患意识

事件: 7 月 31 日，国常会听取新型电网、物流网建设、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实施有关工作。

主要内容:

> 坚定发展信心、增强忧患意识，以更实举措推动经济持续向新向优向好发展，努力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要切实提升宏观政策实施效能，用好用足各项存量政策，及时谋划出台务实管用的增量政策。要有效扩大国内需求，抓住潜力大、带动强的领域推出一批有力举措，加快实施“十五五”规划确定的重大项目，扎实推进“六网”规划建设。要不断增强发展内生动力，在统一大市场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拿出更多实招硬招。要持续用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扎实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等工作，加强困难群众帮扶，兜牢民生底线。

> 高质量建设新型电网，加强统筹协调和政策支持，狠抓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确保电网建设顺利推进，更好满足日益增长的用电需求，促进绿色低碳转型。要加快推进物流网建设，增强枢纽节点、骨干通道功能，完善城乡末端配送体系，推动跨区域跨方式物流规则标准衔接，扩大物流信息互联互通和共享开放，着力补短板、畅联通、提能级。

中共中央：7 月政治局会议的主要信号

事件: 7 月 30 日，政治局会议召开，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

简评: 直观看，本次会议延续盘中发通稿，且相比于 4.28 政治局会议，要求“高度重视经济运行中的困难挑战，坚定信心，迎难而上”，释放了明显的忧患意识，也释放了稳经济、稳信心的清晰信号，对下半年经济工作部署也更为细化，具体看（详见此前报告《迎难而上——7.30 政治局会议 5 大关键信号》）:

信号 1: 定于 10 月召开二十届五中全会，主题应是“研究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重大问题”，关注从严治党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以及“坚定信心、保持定力、更高标准、更实举措”的具体部署。

信号 2: 本次会议延续盘中发通稿，且相比于 4.28 政治局会议，本次要求“高度重视经济运行中的困难挑战”，对下半年经济工作部署也更为细化，包括扩内需、强产业、促改革、保三农、稳民生、防风险等。

信号 3: 本次会议对“困难和挑战”虽未展开，但近期中央已多次定性，突出表现为“供需需弱、外部冲击、结构分化”，相应要“高度重视经济运行中的困难挑战，坚定信心，迎难而上，用好各种机遇和优势”。

信号 4: 首要仍是用足用好存量政策、充分发挥存量政策效能，并“及时谋划出台务实管用的增量政策”，即如我们此前提示，下半年增量政策可期、但并非强刺激、更可能是托而不举、节奏“边走边看”。

信号 5: 具体抓手上，下半年要“发力提效”，延续中央加杠杆、扩内需、强产业、促改革、保三农、稳民生、防风险，多是抓落实、也有不少新表述，包括：稳股市不仅要稳信心、更要提韧性；财政重点落在抓落实、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强产业短期聚焦“推动新旧动能转换”；防风险定调有变化，从“守底线”到“筑屏障”；“扩开放”更为突出双向开放，聚焦“促进贸易平衡发展”，兼顾“走出去”和“引进来”。

中共中央：高质量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

事件: 7 月 30 日，政治局就高质量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进行第二十七次集体学习。

主要内容: 高质量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根本指向和检验标准始终是战斗力。要加强无人智能技术军事应用，深化网络信息体系建设运用，逐步构建智能化军事体系。要加强作战能力体系集成，搞好实战化检验评估，扎实推进练兵备战，有效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

部委政策：“十五五”专项规划陆续出台、资本市场深化合作 10 条

证监会：深化内地与中国香港资本市场务实合作 10 条

事件: 8 月 3 日，证监会发布内地与中国香港资本市场深化务实合作 10 项具体举措。

主要内容: 市融资、指数合作、期货产品、ETF、金融机构国际化、绿色金融及专业资格便利化等多个范畴。其中包括：支持符合条件的港股上市公司境内上市；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国香港企业到内地发行债券；支持中国香港推出更多人民币计价结算的期货品种；对常规股票 ETF 产品实施快速注册机制。

“十五五”专项规划陆续发布

近期“十五五”专项规划陆续发布，包括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工业绿色低碳发展、邮政业发展以及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十五五”规划等。

图表3: “十五五”专项规划陆续发布

规划	核心看点
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十五五”规划	到 2030 年，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占比达到 50%，实现 28 亿千瓦以上新能源高水平消纳，建成可支撑超过 1.1 亿辆电动汽车出行的充电基础设施网络等。聚焦目标指标，规划部署重点任务，即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的电力供给格局，着力构建主配微协同的 新型电网，促进用电侧协同发展 ，增强电力系统调节能力，夯实电力供应保障能力，提高民生用电服务水平，加快电力领域新质生产力赋能，推进电力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促进电力与相关领域协同融合发展，深化电力市场化体制机制改革，推动电力国际合作等。 在促进电力与相关领域协同融合发展方面，规划提出促进电力与算力协同发展，促进电热、电氢等协同联动，推动电力与交通融合发展。规划部署了“十五五”时期电力与交通融合发展重点任务。
工业绿色低碳发展“十五五”规划	到 2030 年，产业结构和用能结构进一步优化，工业领域二氧化碳排放量达到峰值，能源资源利用效率稳步提升，绿色能源应用比例显著提高，绿色制造和服务体系更加完善，绿色低碳产业竞争优势巩固提升。 预期性指标方面，规划明确“十五五”时期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 10%以上、培育建设零碳工厂 500 个等。 围绕重点任务，规划提出了一系列具体举措，包括在绿色能源丰富地区建设一批符合条件的绿色算力设施；加快新能源汽车、新能源装备、新型储能等重点行业技术迭代、场景拓展；扩大工业、交通等领域清洁低碳氢应用；加快制修订新型固废综合利用标准，实施行业规范管理等。
邮政业发展“十五五”规划	到 2030 年，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达到 2900 亿件，重点地区快递服务 72 小时妥投率达到 88%，国际快递网络覆盖国家和地区数达到 110 个等目标。网络体系更加集约智能，国家邮政快递枢纽集聚辐射能力增强，干线运输畅通高效，末端设施有效覆盖，国际寄递物流网络的通达广度深度、安全韧性有效提升。 创新发展更加强劲有力，寄递全流程数智化水平显著提高。
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十五五”规划	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全面完成 2030 年国家自主贡献。 同时，规划系统提出了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行业单位产品二氧化碳排放下降，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建设，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监测管控，完善适应气候变化工作体系及提升全球气候治理影响力等目标，为全面实现 2030 年、2035 年国家自主贡献奠定坚实基础。

资料来源：中国政府网，国盛证券研究所

中共中央：总书记《求是》发文

事件：8 月 1 日，《求是》发表总书记重要文章《加快建设健康中国》。

主要内容：文章强调，到 2035 年建成健康中国，是中央作出的一项战略决策。“十五五”是实现这一目标的关键时期，必须统筹谋划、加紧推进，力求取得决定性进展。要为建设健康中国提供有力保障。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完善健康促进政策制度体系，将健康理念融入公共政策制定实施的全过程。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和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完善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推动科技创新成果在卫生健康领域转化运用，推进全民健康数智化建设。加强卫生健康行业的党建工作，调动广大医务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弘扬优良医德医风，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行业环境。

财政部等：取消多行业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

事件：7 月 28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调整部分能源资源行业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的公告》。

主要内容：取消此前出台的对煤炭、矿山、油气、建材、电力等行业企业的部分主要生产经营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对恢复征税的土地，自 2026 年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按应纳税额减半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自 2027 年 9 月 1 日起，全额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

地方政策：多地加码促消费，聚焦智能消费、住房消费

近期多地加码促消费，聚焦智能消费、住房消费，包括上海出台以旧换新细则、北京进一步松限购。其中，上海重点针对 9 类智能家居产品补贴 15%，上限 1500 元，适老化

家居产品补贴 20%，上限 2000 元；北京进一步松限购，非京籍个税或社保一年即可在五环内购房。

图表4: 多地加码促消费，聚焦智能消费、住房消费

地方	核心要点
上海	出台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细则，对智能清洁机器人、智能马桶、数码相机、智能净水器、智能洗碗机等 9 类智能家居产品补贴 15%，上限 1500 元；智能助行机等适老化家居产品补贴 20%，上限 2000 元。
北京	进一步优化房地产政策，非本市户籍居民家庭购买五环内商品住房的，在本市缴纳社会保险或个人所得税的年限，调整为购房之日前连续缴纳满 1 年及以上。父母将家庭名下本市商品住房赠与子女的，不核验子女的购房资格。并发布 5 项公积金支持政策，包括适度提高住房公积金最高贷款额度、优化公积金贷款额度与缴存年限挂钩机制等。

资料来源：上海商务委，中新网，国盛证券研究所

行业政策：交通运输领域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施方案发布

7.29 交通运输部发布《交通运输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施方案》相关解读，即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在交通运输行业层面的实操手册，交通运输领域也是加快市场要素流通的重要基石。实施方案明确旨在解决基础设施联通不足、运输服务融合不够、制度规则标准不一、资源要素共享不够等问题，并部署了 6 方面重点任务，聚焦推进市场制度规则衔接、市场基础设施联通、政府行为尺度统一、市场监管执法协同、市场要素共享以及市场对内对外开放。

图表5: 交通运输领域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施方案

重点任务	核心看点
推进市场制度规则衔接	包括完善交通运输市场准入退出制度，着力整治行业低价无序竞争，推进交通运输政务服务“跨省通办”，健全交通运输行业信用体系等重点任务。
推进市场基础设施联通	包括建设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推动交通物流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支持区域运输一体化率先突破等重点任务。
推进政府行为尺度统一	包括着力整治行业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推进交通运输领域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工作，规范交通运输领域政府补贴行为等重点任务。
推进市场监管执法协同	包括推动交通运输执法标准统一，加强对交通运输平台企业监管等重点任务。
推进市场要素共享	包括促进综合交通运输数据共享开放，推动资源要素集约利用等重点任务。
推进市场对内对外开放	包括积极扩大交通运输领域消费市场，有序开放交通运输领域新兴市场，鼓励民营等社会资本参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服务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深入推进国际运输便利化等重点任务。

资料来源：交通运输部，国盛证券研究所

风险提示

外部环境、政策力度、地缘博弈等超预期变化。

免责声明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本公司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但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及资料保持在最新状态，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信息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不构成任何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版权归“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未经事先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任何机构或个人如引用、刊发本报告，需注明出处为“国盛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或修改。

分析师声明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在此声明：我们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本报告所表述的任何观点均精准地反映了我们对标的证券和发行人的个人看法，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我们所得报酬的任何部分无论是在过去、现在及将来均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投资建议或观点有直接或间接联系。

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 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股票评级	买入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5%以上
		增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5%~15%之间
		持有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5%~+5%之间
		减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5%以上
	行业评级	增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以上
		中性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10%之间
		减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国盛证券研究所

北京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2 号院新华社国家金融信息大厦西塔 B 座 38 层
 邮编：100077
 邮箱：gsresearch@gszq.com

南昌

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 1115 号北京银行大厦
 邮编：330038
 传真：0791-86281485
 邮箱：gsresearch@gszq.com

上海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洋泾路 555 号陆家嘴金融街区 22 栋
 邮编：200120
 电话：021-38124100
 邮箱：gsresearch@gszq.com

深圳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00 号鼎和大厦 24 楼
 邮编：518033
 邮箱：gsresearch@gszq.com